

股票代碼：131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 6 號 8 樓之 1
電話：（02）2396－6007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5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6~7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6
(七)關係人交易	57
(八)質抵押之資產	58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	其他	59～6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7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73
3.	大陸投資資訊	7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5～76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NO.00101053CA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四八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0,549 仟元及 692,65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及 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942 仟元及 353,76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及 8%，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淨額分別為新台幣(2,099)仟元及(50,283)仟元與(4,573)仟元及(92,907)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 1%及 76%與 1%及 20%。另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六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四八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所享有該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81,103 仟元及 1,344,289 仟元，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6,247 仟元及(7,408)仟元與 9,422 仟元及 26,489 仟元，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924 仟元及(97,965)仟元與(66,002)仟元及(76,269)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財務報表及附註四八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

銀

來

會計師：

吳

欣

亮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585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民 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 2,139,529	20	\$ 2,673,347	22	\$ 1,825,47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七	5,903	—	1,989	—	5,21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八	177,927	2	194,681	2	171,71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00	—	3,077	—	1,27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九	724,615	7	694,042	6	806,569	7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十	15,438	—	26,100	—	53,62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	13,794	—	26,121	—	28,581	—
130x	存 貨	十一	484,579	5	788,240	7	750,487	7
1410	預付款項	十二	167,480	2	239,346	2	247,43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三	4,183	—	4,081	—	4,77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十四	41,877	—	54,252	—	51,22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75,425	36	4,705,276	39	3,946,356	3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五	352,948	4	368,788	3	368,888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十六	1,481,103	14	1,532,701	13	1,344,289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七	4,464,371	42	4,719,727	40	4,625,567	4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十八	240,456	2	97,361	1	99,739	1
1780	無形資產	十九	13,489	—	13,838	—	13,9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842	—	195,926	2	230,927	2
1915	預付設備款		4,008	—	18,915	—	29,861	—
1970	其他長期投資	二十	59,701	1	115,775	1	102,413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四	38,580	—	14,054	—	15,522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廿一	79,044	1	113,173	1	134,8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768,542	64	7,190,258	61	6,966,010	64
1xxx	資 產 總 計		\$10,543,967	100	\$11,895,534	100	\$10,912,3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廿二	\$ 350,000	4	\$ 1,463,000	12	\$ 1,498,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廿三	9,984	—	99,952	1	119,885	1
2150	應付票據		7,691	—	11,219	—	15,660	—
2170	應付帳款		1,176,404	11	1,373,706	12	735,302	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十	130	—	537	—	6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廿四	296,794	3	295,215	3	203,308	2
2310	預收款項		30,849	—	52,708	1	80,802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廿六	321,774	3	149,750	1	96,00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廿五	93,938	1	41,326	—	42,56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87,564	22	3,487,413	30	2,792,155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廿六	1,035,312	10	1,596,102	13	1,561,46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3,509	2	173,509	2	173,50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廿七	46,585	—	45,085	—	52,28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廿五	8,681	—	8,110	—	7,6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64,087	12	1,822,806	15	1,794,885	16
2xxx	負債總計		3,551,651	34	5,310,219	45	4,587,040	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廿八(一)	5,278,698	50	5,278,698	44	5,278,698	48
3200	資本公積	廿八(二)	70,359	1	84,646	1	84,646	1
3300	保留盈餘		1,614,071	15	1,108,202	9	1,020,194	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廿八(三)	167,155	1	94,233	1	94,23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廿八(四)	284,751	3	318,848	2	318,84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162,165	11	695,121	6	607,113	6
3400	其他權益	廿八(六)	(362,420)	(4)	(275,941)	(2)	(513,495)	(5)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7,164	—	23,366	—	26,547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69,584)	(4)	(299,307)	(2)	(540,042)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600,708	62	6,195,605	52	5,870,043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廿八(七)	391,608	4	389,710	3	455,283	4
3xxx	權益總計		6,992,316	66	6,585,315	55	6,325,326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543,967	100	\$11,895,534	100	\$10,912,3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怡

經理人：吳清

會計主管：周子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卅九	\$ 3,493,726	100	\$ 3,297,448	100	\$ 10,268,542	100	\$ 9,766,6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2,994,514)	(86)	(3,107,329)	(94)	(8,714,711)	(85)	(8,726,279)	(8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99,212	14	190,119	6	1,553,831	15	1,040,376	11
6000	營業費用		(96,031)	(2)	(92,446)	(3)	(313,557)	(3)	(267,721)	(3)
6100	推銷費用		(10,720)	—	(13,318)	(1)	(33,070)	—	(28,457)	—
6200	管理費用		(82,128)	(2)	(71,902)	(2)	(264,820)	(3)	(222,35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83)	—	(7,226)	—	(15,667)	—	(16,907)	—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03,181	12	97,673	3	1,240,274	12	772,655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594	1	(28,205)	(1)	(22,902)	—	(79,801)	(1)
7010	其他收入	卅一	5,836	—	4,733	—	25,686	—	17,0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卅二	1,403	—	(16,573)	(1)	(24,285)	—	(96,592)	(1)
7050	財務成本	卅三	(9,862)	—	(10,273)	—	(38,961)	—	(28,76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56,217	1	(6,092)	—	14,658	—	28,518	—
7900	稅前淨利		456,775	13	69,468	2	1,217,372	12	692,854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卅四	(68,336)	(2)	(20,765)	(1)	(241,857)	(2)	(136,931)	(1)
8200	本期淨利		388,439	11	48,703	1	975,515	10	555,923	6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2,164)	—	14,453	1	(23,576)	—	14,39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0,571	—	(31,063)	(1)	(4,579)	—	(35,64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11,924	—	(97,965)	(3)	(66,002)	(1)	(76,26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0,331	—	(114,575)	(3)	(94,157)	(1)	(97,52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8,770	11	\$ (65,872)	(2)	\$ 881,358	9	\$ 458,403	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00,582	11	\$ 78,686	2	\$ 1,033,739	10	\$ 612,720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2,143)	—	(29,983)	(1)	(58,224)	—	(56,797)	—
			\$ 388,439	11	\$ 48,703	1	\$ 975,515	10	\$ 555,923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14,658	12	\$ (39,375)	(1)	\$ 947,260	9	\$ 514,55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5,888)	(1)	(26,497)	(1)	(65,902)	—	(56,156)	—
			\$ 398,770	11	\$ (65,872)	(2)	\$ 881,358	9	\$ 458,403	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卅五	0.76 元		0.15 元		1.96 元		1.16 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卅五	0.76 元		0.15 元		1.95 元		1.16 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怡

經理人：吳 清

會計主管：周 子

台灣苯乙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法 定 盈餘公積	特 別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調整後)	\$ 5,278,698	\$ 84,646	\$ 94,233	\$ 131,233	\$ 185,143	\$ 12,926	\$ (428,260)	\$ 5,358,619	\$ 297,673	\$ 5,656,29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87,615	(187,615)	-	-	-	-	-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612,720	-	-	612,720	(56,797)	555,9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621	(111,782)	(98,161)	641	(97,5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2,720	13,621	(111,782)	514,559	(56,156)	458,40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3,135)	-	-	(3,135)	-	(3,13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213,766	213,766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5,278,698	\$ 84,646	\$ 94,233	\$ 318,848	\$ 607,113	\$ 26,547	\$ (540,042)	\$ 5,870,043	\$ 455,283	\$ 6,325,326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78,698	\$ 84,646	\$ 94,233	\$ 318,848	\$ 695,121	\$ 23,366	\$ (299,307)	\$ 6,195,605	\$ 389,710	\$ 6,585,31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2,922	-	(72,92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27,870)	-	-	(527,870)	-	(527,87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4,097)	34,097	-	-	4,933	50	4,9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933	-	-	-	-	-	1,033,739	(58,224)	975,51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1,033,739	-	-	(86,479)	(7,678)	(94,1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202)	(70,277)	947,260	(65,902)	881,3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3,739	(16,202)	(70,277)	(229)	22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29)	-	-	-	-	-	(18,991)	18,991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8,991)	-	-	-	-	-	-	48,530	48,53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5,278,698	\$ 70,359	\$ 167,155	\$ 284,751	\$ 1,162,165	\$ 7,164	\$ (369,584)	\$ 6,600,708	\$ 391,608	\$ 6,992,316		

(後附之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怡

經理人：吳 清

會計主管：周 子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17,372	\$ 692,85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9,583	141,825
攤銷費用	79,184	60,886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814	(2,0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4)	115
利息費用	38,961	28,764
利息收入	(6,498)	(4,721)
股利收入	(12,971)	(11,7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9,422)	(26,48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32)	1,928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269)	(17,68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500	6,0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502	61,888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339	(45,692)
其他項目	1,123	3,6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515)	(72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977	61,71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1,359)	(272,280)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0,662	3,11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556	27,974
存貨(增加)減少	196,628	(155,91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9,866	49,5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83)	(42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299	(2,60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528)	(16,83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6,962)	112,459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408)	(6,36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90)	13,84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1,858)	(14,6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72)	46,96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494	1,6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603,959	736,969
收取之利息	7,569	4,609
支付之利息	(40,619)	(28,110)
支付之股利	(38)	(5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976)	(25,9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54,895	687,416

台灣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4,136)	\$ (231,18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0,725	162,599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085	9,59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73,18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933)	(509,7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8	19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550)	27
預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	(31)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4,906	(10,455)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8)	(60,416)
收取之股利	12,971	10,901
其他投資活動	36,848	(62,9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6	(765,6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13,000)	10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89,968)	119,885
舉借長期借款	—	408,000
償還長期借款	(388,766)	(221,78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631)	(241)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21	194
發放現金股利	(527,870)	—
取得子公司	(1,780)	(14,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4,57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81,522)	392,0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407)	3,3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3,818)	317,2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73,347	1,508,2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39,529	\$ 1,825,4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怡

經理人：吳清

會計主管：周子



台灣聚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台灣聚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68 年 11 月 16 日依公司法有關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生產與銷售聚乙烯單體之內外銷業務，民國 75 年經主管機關核准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2. 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榮福(股)公司	承作大樓清潔維護、污水處理、空調設備保養等	台灣
美都建設(股)公司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出租業務等	台灣
上福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台灣
磊庭營造(股)公司	經營土木及建築工程業務	台灣
裕盛開發(股)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務、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務、特定專業區、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務	台灣
GRAND CAPITAL CO.,LTD	轉投資其他事業	汶萊
元欣科技材料(股)公司	基本精密化學材料及塑膠原料製造業	台灣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汶萊
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教育諮詢、資訊作業諮詢、軟體與資料儲存諮詢等	大陸
GVISION-USA, INC.	液晶顯示器之買賣及經銷	美國
臺灣愛可芮(股)公司	精密儀器與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等	台灣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一般旅館業等	台灣
天籟實業(股)公司	配管工程業	台灣
景碩工程(股)公司	橋樑及建築工程	台灣
亞洲碳素(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台灣
亞洲石墨烯(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賣業	台灣
HUGETEMP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其他事業	塞舌爾
HUGETEMP LIMITED	轉投資其他事業	薩摩亞

子 公 司 名 稱	本公司持有之表決權權益百分比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榮福(股)公司	94.69	93.99	93.99
美都建設(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上福投資(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磊庭營造(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裕盛開發(股)公司	99.54	99.54	99.54
GRAND CAPITAL CO.,LTD	100.00	100.00	100.00
元欣科技材料(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62.03	62.03	62.03
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GVISION-USA, INC.	66.67	66.67	66.67
臺灣愛可芮(股)公司	64.79	64.79	64.79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75.64	75.64	75.64
天籟實業(股)公司	50.00	50.00	50.00
景碩工程(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亞洲碳素(股)公司	64.59	41.80	41.80
亞洲石墨烯(股)公司	100.00	—	—
HUGETEMP HOLDINGS LIMITED	100.00	100.00	100.00
HUGETEMP LIMITED	100.00	100.00	100.00

子 公 司 名 稱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榮福(股)公司	94.68	93.99	93.99
美都建設(股)公司	96.23	95.76	95.76
上福投資(股)公司	99.54	99.54	99.54
磊庭營造(股)公司	99.89	99.89	99.89
裕盛開發(股)公司	99.54	99.54	99.54
GRAND CAPITAL CO.,LTD	99.40	99.38	99.38
元欣科技材料(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61.74	61.74	61.74
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61.74	61.74	61.74
GVISION-USA, INC.	78.74	81.64	81.64
臺灣愛可芮(股)公司	64.79	64.79	64.79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75.60	75.60	75.60
天籟實業(股)公司	49.77	49.77	49.77
景碩工程(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亞洲碳素(股)公司	63.68	40.71	40.71
亞洲石墨烯(股)公司	63.68	—	—
HUGETEMP HOLDINGS LIMITED	—	—	—
HUGETEMP LIMITED	—	—	—

(1)合併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天籟實業公司超過半數之表決權

股份，但因該公司之董事長係由合併公司指派之人員當選，

且對該公司具有控制力，故將天籟實業公司編入合併主體。

(2)合併公司民國 104 年中投資亞洲碳素公司，且取得過半董事

席次，對該公司具有控制力，故將其編入合併主體。

(3)亞洲碳素公司於 102 年度於塞舌爾共和國及薩摩亞成立

HUGETEMP HOLDINGS LIMITED 及 HUGETEMP

LIMITED，擬作為中國大陸地區轉投資控股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尚未投入資金，亦未依規定繳交註冊年費。

(4)合併公司民國 105 年初投資設立亞洲石墨烯公司，對該公司

具有控制力，故將其編入合併主體。

(5)亞洲碳素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現金增資 270,000 仟元(普通股

27,000 仟股)。

(6)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向非控制權益取得榮福公司 0.70%股

權。

3. 子公司 GUI 公司係非重要子公司，已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列入合併。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係按每一合併交易為基礎，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六)外 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告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以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一年內定期存款及三個月內投資，其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於資產負債表列示於流動負債之短期借款項下。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係採加權平均法為基礎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能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合約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合約成本總額若很有可能超過合約成本總額，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個體。

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合併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對於每一重大組成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

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主建物 10 年～60 年；主建物之附屬設備 3～48 年；機器設備 1.6 年～20 年；運輸設備 3 年～10 年；其他設備 1 年～20 年；租賃資產 3～39 年。

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融資租賃而持有之資產以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若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俱而持有，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應按其原始成本進行衡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並就建購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

折舊係採直線法提列。

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處分或報廢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三)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非屬融資租賃之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款。融資租賃收益予以分攤至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租賃相關之未到期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義務，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財務費用係立即認列為損益。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化的方式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四)租賃—土地使用權

因中國土地係屬國有，合併公司取得中國地區之土地使用權，帳列非流動資產之預付租金項下，並依經濟效益期間依直線法分五十年攤提。

(十五)無形資產

1.商 譽

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作為成本，後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

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 譽

商譽係指在合併日因取得成本超過被合併子公司可辨認資產的公允價值依股權比例計算之部份。合併子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包含在無形資產中。商譽每年執行減損測試並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的餘額列帳。商譽的減損損失不能迴轉。處分個體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含與該個體相關的商譽價值。商譽的減損測試以現金產生單位進行。該分攤係依營運部門區分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群組。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以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當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任何因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相關淨益或淨損係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員工福利成本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劃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企業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2.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確定福利計畫修正或發生縮短或清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九)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勞務收入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應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下列基礎認列：

(1)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3)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有效利息法以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廿一)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除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1.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之高低估，列為當期所得稅之調整。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在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始得互抵：(1)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由屬同一課稅主管機關對同一納稅主體課徵，或對不同納稅企業個體徵收，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零用金/週轉金	\$ 1,786	\$ 2,732	\$ 1,542
支票及活期存款	1,852,129	1,247,525	1,056,65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285,614	923,090	367,279
附買回債券	—	500,000	400,000
合 計	\$ 2,139,529	\$ 2,673,347	\$ 1,825,47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903	\$ 1,989	\$ 5,211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7,927	\$ 194,681	\$ 171,710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0,571 仟元及(31,063)仟元與(4,579)仟元及(35,644)仟元。

九、應收帳款淨額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應收帳款	\$ 726,419	\$ 695,821	\$ 812,145
備抵呆帳	(1,804)	(1,779)	(5,576)
淨 額	\$ 724,615	\$ 694,042	\$ 806,569

(一)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二)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 天內	\$ 2,439	\$ 199	\$ 10,409
31 至 180 天	554	172	1,318
181 至 365 天	129	160	692
一年以上	175	13,605	13,598
合 計	\$ 3,297	\$ 14,136	\$ 26,01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四)備抵呆帳之變動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1,779	\$ 7,669
本期提列	25	1
本期轉列收入	—	(2,059)
匯率影響數	—	(35)
期末餘額	\$ 1,804	\$ 5,576

十、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累計已發生成本	\$ 164,841	\$ 424,987
累計已認列工程(損)益	(20,555)	(4,336)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損失)	144,286	420,651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28,978)	(367,661)
淨 額	\$ 15,308	\$ 52,990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總額(應收建造合約款)	\$ 15,438	\$ 53,622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應付客戶帳款總額(應付建造合約款)	\$ 130	\$ 632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 76,614	\$ 120,059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 128,978	\$ 367,661
建造合約之保留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 506	\$ 2,683

十一、存 貨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商品存貨	\$ 30,309	\$ 29,651	\$ 28,106
製成品	83,509	53,129	81,843
副產品	7,482	6,256	10,789
半成品	127,973	150,400	94,724
在製品	94,091	91,702	112,318
原料	109,208	264,105	107,659
物料	32,007	35,375	46,389
待售房地	—	157,622	268,659
淨 額	\$ 484,579	\$ 788,240	\$ 750,487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53,530	\$ 2,917,67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0,437	25,022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	—
減：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300)	(476)
合 計	\$ 2,873,667	\$ 2,942,222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231,156	\$ 8,198,118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6,922	62,507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3,339	—
減：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	(45,692)
合 計	\$ 8,291,417	\$ 8,214,933

(一)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二)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待售房地有 133,022 仟元屬農地借名登記於個人名下，該土地已辦理設定質押予合併公司。民國 104 年度該土地已全數出售。

(三)民國 105 年度待售土地 64,965 仟元因用途改變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十二、預付款項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用品盤存	\$ 72,239	\$ 72,584	\$ 60,153
預付貨款	18,186	39,755	40,615
進項稅額	190	15,113	416
留抵稅額	35,412	78,558	97,947
其 他	41,453	33,336	48,304
合 計	\$ 167,480	\$ 239,346	\$ 247,435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 3,004	\$ 3,360	\$ 3,126
其 他	1,179	721	1,644
合 計	\$ 4,183	\$ 4,081	\$ 4,770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流 動	非流動	流 動	非流動	流 動	非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1,811	\$ —	\$ 53,846	\$ —	\$ 50,890	\$ —
存出保證金	66	38,580	406	14,054	331	15,522
合 計	\$ 41,877	\$ 38,580	\$ 54,252	\$ 14,054	\$ 51,221	\$ 15,522

質押資產詳附註四十。

十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238,959	\$ 251,545	\$ 251,545
國外未上市(櫃)股權	113,989	117,243	117,343
合 計	\$ 352,948	\$ 368,788	\$ 368,88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4,500 仟元及 6,000 仟元。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 面 金 額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台灣隔熱工業(股)公司	\$ 2,583	\$ 3,424	\$ 3,886
大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351,235	364,467	320,218
美好實業(股)公司	485,224	495,140	423,295
元捷投資(股)公司	216,170	231,725	208,836
裕捷投資(股)公司	285,568	300,248	256,286
元耀開發(股)公司	47,532	43,850	39,775
宇誠科技(股)公司	92,791	93,847	91,993
合 計	\$ 1,481,103	\$ 1,532,701	\$ 1,344,289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本公司持有之表決權百分比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台灣隔熱工業(股)公司	26.67	26.67	26.67	26.67	26.67	26.67
大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美好實業(股)公司	49.38	49.38	49.38	49.38	49.38	49.38
元捷投資(股)公司	67.57	67.57	67.57	42.20	42.20	42.20
裕捷投資(股)公司	76.39	76.39	76.39	41.60	41.60	41.60
元耀開發(股)公司	66.20	66.20	66.20	33.22	33.22	33.22
宇誠科技(股)公司	36.27	44.93	44.93	36.63	45.42	45.4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整資訊：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 (損)利	\$ 56,247	\$ (7,408)
其他綜合損益	11,924	(97,965)
綜合損益淨額	\$ 68,171	\$ (105,373)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 (損)利	\$ 9,422	\$ 26,489
其他綜合損益	(66,002)	(76,269)
綜合損益淨額	\$ (56,580)	\$ (49,780)

均係依據關聯企業提供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減 損	其 他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1,657,864	\$ —	\$ —	\$ —	\$ (41,655)	\$ 1,616,209	
土地改良物	8,462	—	—	—	—	8,462	
房屋及建築	883,887	—	—	—	(71,958)	811,929	
機器設備	7,940,842	22,352	(41,657)	—	(74)	7,921,463	
運輸設備	26,971	792	(4,278)	—	(93)	23,392	
租賃資產	96,274	—	—	—	(431)	95,843	
其他設備	824,169	1,514	(1,140)	—	6,388	830,931	
未完工程	34,709	40,958	—	—	(7,087)	68,580	
小 計	11,473,178	65,616	(47,075)	—	(114,910)	11,376,80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土 地	4,467	—	—	—	(4,467)	—	
土地改良物	8,237	31	—	—	—	8,268	
房屋及建築	280,733	23,532	—	7,218	(29,974)	281,509	
機器設備	5,886,620	145,790	(41,657)	17,284	(71)	6,007,966	
運輸設備	19,384	1,440	(3,693)	—	(84)	17,047	
租賃資產	49,972	7,818	—	—	(383)	57,407	
其他設備	504,038	37,923	(939)	—	(781)	540,241	
小 計	6,753,451	\$ 216,534	\$ (46,289)	\$ 24,502	\$ (35,760)	6,912,438	
淨 額	\$ 4,719,727					\$ 4,464,371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減 損	其 他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1,607,114	\$ —	\$ —	\$ —	\$ 50,750	\$ 1,657,864	
土地改良物	8,462	—	—	—	—	8,462	
房屋及建築	706,202	—	—	—	83,044	789,246	
機器設備	6,297,050	6,149	(28,858)	—	633,129	6,907,470	
運輸設備	31,394	—	(4,313)	—	96	27,177	
租賃資產	941	—	—	—	95,333	96,274	
其他設備	609,160	7,212	(11,990)	—	46,753	651,135	
未完工程	723,738	496,007	—	—	(116,478)	1,103,267	
小 計	9,984,061	509,368	(45,161)	—	792,627	11,240,8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	—	—	—	4,467	4,467	
土地改良物	8,197	30	—	—	—	8,227	
房屋及建築	225,231	21,872	—	—	18,586	265,689	
機器設備	5,493,949	87,089	(28,640)	28,445	218,662	5,799,505	
運輸設備	22,347	1,109	(4,313)	—	52	19,195	
租賃資產	224	3,629	—	—	15,009	18,862	
其他設備	474,039	24,959	(10,084)	—	10,469	499,383	
小 計	6,223,987	\$ 138,688	\$ (43,037)	\$ 28,445	\$ 267,245	6,615,328	
淨 額	\$ 3,760,074					\$ 4,625,567	

(一)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

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產生 24,502 仟元及 28,445 仟元之減損損

失，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民國 105 年度因用途改變，將土地 46,283 仟元及建物淨額 38,973

仟元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三)利息資本化資訊詳附註卅三。

(四)抵押資產詳附註四十。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轉 入	其 他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5,065	\$ —	\$ 115,715	\$ —	\$	140,780
房屋及建築	102,351	—	67,656	(6,014)		163,993
小 計	127,416	—	183,371	(6,014)		304,7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	—	4,467	—		4,467
房屋及建築	30,055	3,049	28,683	(1,937)		59,850
小 計	30,055	\$ 3,049	\$ 33,150	\$ (1,937)		64,317
淨 額	\$ 97,361					\$ 240,456
公允價值	\$ 164,332					\$ 303,349

項 目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增 添	其 他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25,065	\$ —	\$ —	\$ 25,065
房屋及建築	104,320	—	(88)	104,232
小 計	129,385	—	(88)	129,2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26,399	\$ 3,137	\$ 22	29,558
淨 額	\$ 102,986			\$ 99,739
公允價值	\$ 147,666			\$ 147,563

(一)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法按 20～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二)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採用獨立估價師依「比較法及收益法之加權平均數」及「成本法」進行之評價結果，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前公允價值資訊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仍屬有效，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

(三)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459 仟元及 1,183 仟元與 5,020 仟元及 3,612 仟元。

(四)民國 105 年度因用途改變，由存貨—待售房地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物，依帳面成本分別轉入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11,248 仟元與房屋及建築 38,973 仟元。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成 本	\$ 115,715	\$ 67,656
累計折舊	—	(9,379)
累計減損	(4,467)	(19,304)
淨 額	\$ 111,248	\$ 38,973

(五)抵押資產詳附註四十。

十九、無形資產

項 目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增 添	減 損	其 他	期末餘額
成 本					
技術權利金	\$ 14,623	\$ —	\$ —	\$ —	\$ 14,623
電腦軟體	3,364	—	—	1,000	4,364
小 計	17,987	—	—	1,000	18,9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技術權利金	2,599	731	—	—	3,330
電腦軟體	1,550	618	—	—	2,168
小 計	4,149	\$ 1,349	\$ —	\$ —	5,498
淨 額	\$ 13,838				\$ 13,489

項 目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期 末 餘 額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減 損	其 他		
成 本						
技術權利金	\$ 14,623	\$ —	\$ —	\$ —		\$ 14,623
電腦軟體	—	31	—	3,033		3,064
商 譽	—	33,443	(33,443)	—		—
小 計	14,623	33,474	(33,443)	3,033		17,6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技術權利金	1,625	731	—	—		2,356
電腦軟體	—	203	—	1,194		1,397
小 計	1,625	\$ 934	\$ —	\$ 1,194		3,753
淨 額	\$ 12,998					\$ 13,934

商譽主要係因企業合併所產生，詳附註卅六。

二十、其他長期投資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學生宿舍興建營運	\$ 45,201	\$ 51,275	\$ 52,413
投資工程建案	—	50,000	50,000
投資污泥處理設備	14,500	14,500	—
合 計	\$ 59,701	\$ 115,775	\$ 102,413

(一)係投資學生宿舍興建營運，權利期間 30 年。至西元 2035 年 7

月 31 日止，依協議書逐年收回工程補貼款及經營管理之收益。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0 日與同豐永實業有限公司訂定

投資合作協議，預計投入約 65,500 仟元投資該公司位於台北市

中正區之土地開發興建案，並依約按計劃進度支付 50,000 仟

元。此合作案雙方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8 日簽訂終止合作協議

書，並加計利息收回全數投資款。

(三)合併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與聯合晶體科技(股)公司簽訂專案

合作合約，出資 14,500 仟元投資該公司承作泰慶皮革塑膠工業

(股)公司污泥處理所需之設備。該項設備已設定動產抵押權予合

併公司。

廿一、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長期預付租金	\$ 3,985	\$ 4,375	\$ 4,501
長期預付費用	73,475	107,214	128,687
其 他	1,584	1,584	1,682
合 計	\$ 79,044	\$ 113,173	\$ 134,870

長期預付租金係取得中國地區之土地使用權。

廿二、短期借款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擔保借款	\$ 155,000	\$ 133,000	\$ 223,000
信用借款	195,000	1,330,000	1,275,000
合 計	\$ 350,000	\$ 1,463,000	\$ 1,498,000
利率區間	1.57~2.22%	1.45~2.77%	1.45~3.5%

提供擔保情形詳附註四十。

廿三、應付短期票券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應付短期票券	\$ 10,000	\$ 100,000	\$ 1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6)	(48)	(115)
淨 額	\$ 9,984	\$ 99,952	\$ 119,885
利率區間	0.872%	0.512%	0.612~1.552%

廿四、其他應付款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應付薪資	\$ 91,412	\$ 74,602	\$ 47,543
應付董監事酬勞	31,274	22,181	19,333
應付休假給付	27,111	24,130	23,249
其他應付費用	48,522	49,501	39,588
應付工程保留款	5,664	8,998	10,295
應付設備款	16,539	64,208	8,693
應付營業稅	24,567	7,559	4,125
應付股利	14,694	10,470	10,492
其他應付款—其他	37,011	33,566	39,990
合 計	\$ 296,794	\$ 295,215	\$ 203,308

關係人交易詳附註卅九。

廿五、其他負債—其他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流 動	非流動	流 動	非流動	流 動	非流動
本期所得稅負債	\$ 71,125	\$ —	\$ 6,769	\$ —	\$ 5,676	\$ —
代收 款	4,335	—	3,374	—	4,763	—
存入保證金	16,951	37	30,662	387	31,473	387
其 他	1,527	8,644	521	7,723	652	7,242
合 計	\$ 93,938	\$ 8,681	\$ 41,326	\$ 8,110	\$ 42,564	\$ 7,629

廿六、長期借款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銀行信用借款	\$ 54,693	\$ 309,284	\$ 1,187,759
銀行擔保借款	1,295,054	1,424,673	456,330
其他借款	7,339	11,895	13,373
小 計	1,357,086	1,745,852	1,657,462
減：一年內到期	(321,774)	(149,750)	(96,002)
淨 額	\$ 1,035,312	\$ 1,596,102	\$ 1,561,460
利率區間	1.72~6.065%	1.93~6.065%	2~5%
到期年度區間	108~117	106~117	106~117

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前述長期借款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民國 105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90,697
民國 106 年度	334,473
民國 107 年度	337,060
民國 108 年度	325,667
民國 109 年度	203,311
民國 110 年度及之後年度	65,878
合 計	\$ 1,357,086

(一)合併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底收購亞洲碳素公司前，亞洲碳素公司因經營上遭遇困難產生資金週轉問題，於民國 104 年 2 月向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申請債務協商，已獲得債權銀行同意並簽訂增補約據。雙方協議本金部份至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止為寬限期，按月付息，寬限期滿後分 48 期按月還本，最後還款日為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另亞洲碳素公司承諾於展延期間結算如有盈餘，不得以任何方式分配股利。

(二)其他借款係合併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底收購亞洲碳素公司前，亞洲碳素公司與租賃公司簽訂存貨售後買回合約所產生。

(三)抵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四十。

廿七、員工退休金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國內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95 仟元及 6,203 仟元與 15,395 仟元及 17,894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1.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前述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率之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合併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成本	\$ 586	\$ 661
營業費用	159	169
合 計	\$ 745	\$ 830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成本	\$ 1,758	\$ 1,981
營業費用	478	508
合 計	\$ 2,236	\$ 2,489

廿八、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額定股本	\$ 6,750,000	\$ 6,750,000	\$ 6,750,000
已發行股本	\$ 5,278,698	\$ 5,278,698	\$ 5,278,698

已發行股本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資本公積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 30,982	\$ 31,211	\$ 31,211
認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動數	34,444	53,435	53,435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4,933	—	—
合 計	\$ 70,359	\$ 84,646	\$ 84,646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庫藏股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優先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 10% 為限。

(三)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此項公積之提列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份發放新股或現金。

(四)特別盈餘公積

1.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 合併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7 條就子公司應提列數額按綜合持股比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811 仟元。此提列數需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始可動用。

(五)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5% 之範圍內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獨立董事不含在內。另獨立董事之酬勞授權董事會決定。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次就餘額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依上述分配後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核議。分配案中現金股利所佔股利總額之比例以不低於 30% 為原則；惟得基於因應產業變動、重大投資計畫及改善財務結構之必要，或於有突發性重大資金需求時，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整為 10%~3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配情形如下：

	104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2,922	\$ —
現金股利	527,870	1.0
	<u>\$ 600,792</u>	

3.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撥補情形如下：

	103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特別盈餘公積	\$ 187,615	\$ —

(六)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損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366	\$ (299,307)	\$ (275,941)
合併公司變動數	(15,943)	(4,534)	(20,477)
關聯企業變動數	(259)	(65,743)	(66,002)
105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7,164	\$ (369,584)	\$ (362,42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損失)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926	\$ (428,260)	\$ (415,334)
合併公司變動數	13,606	(35,498)	(21,892)
關聯企業變動數	15	(76,284)	(76,269)
104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26,547	\$ (540,042)	\$ (513,495)

(七)非控制權益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389,710	\$ 297,673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58,224)	(56,7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633)	787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45)	(146)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 制權益(附註卅六)	—	224,631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附 註卅七)	72,012	(10,865)
子公司發放股利	(4,26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資本公積變動之調整	50	—
期末餘額	\$ 391,608	\$ 455,283

廿九、營業收入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銷貨收入	\$ 3,309,077	\$ 3,082,777
旅遊服務收入	52,416	50,983
營建工程收入	18,902	28,710
勞務收入	97,529	122,132
其他營業收入	15,802	12,846
合 計	\$ 3,493,726	\$ 3,297,448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銷貨收入	\$ 9,752,173	\$ 9,126,464
旅遊服務收入	162,640	153,056
營建工程收入	76,614	120,059
勞務收入	247,444	318,787
其他營業收入	29,671	48,289
合 計	\$ 10,268,542	\$ 9,766,655

三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04,517	\$ 56,035	\$ 160,552	\$ 104,897	\$ 44,583	\$ 149,480
勞健保費用	7,571	2,464	10,035	12,592	3,166	15,758
退休金費用	4,637	1,303	5,940	5,800	1,233	7,0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94	4,144	6,738	3,199	3,672	6,871
員工福利費用	\$ 119,319	\$ 63,946	\$ 183,265	\$ 126,488	\$ 52,654	\$ 179,142
折舊費用	\$ 67,553	\$ 4,507	\$ 72,060	\$ 48,913	\$ 5,959	\$ 54,872
攤銷費用	\$ 32,551	\$ 226	\$ 32,777	\$ 22,029	\$ 146	\$ 22,175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305,977	\$ 164,787	\$ 470,764	\$ 305,937	\$ 130,737	\$ 436,674
勞健保費用	23,559	7,197	30,756	31,502	6,771	38,273
退休金費用	13,829	3,802	17,631	16,890	3,493	20,3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846	12,552	19,398	7,607	11,308	18,915
員工福利費用	\$ 350,211	\$ 188,338	\$ 538,549	\$ 361,936	\$ 152,309	\$ 514,245
折舊費用	\$ 204,764	\$ 14,819	\$ 219,583	\$ 127,707	\$ 14,118	\$ 141,825
攤銷費用	\$ 78,673	\$ 511	\$ 79,184	\$ 60,644	\$ 242	\$ 60,886

(一)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員工酬勞分別為 12,509 仟元及 7,733 仟元，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1,274 仟元及 19,333 仟元，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基礎，分別按 1%及 2.5%計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二)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本期發放員工酬勞 8,872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2,181 仟元，與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本期無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情事，與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三)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卅一、其他收入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利息收入	\$ 1,388	\$ 915
租金收入	887	947
股利收入	1,725	1,125
壞帳轉回利益	(10)	—
其他收入—其他	1,846	1,746
合 計	\$ 5,836	\$ 4,733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利息收入	\$ 6,498	\$ 4,721
租金收入	2,609	2,598
股利收入	2,709	2,492
壞帳轉回利益	—	2,059
其他收入—其他	13,870	5,167
合 計	\$ 25,686	\$ 17,037

卅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94	\$ (1,855)
處分投資損益	3,491	—
外幣兌換損益	5,170	(12,555)
什項支出	(234)	(2,163)
減損損失	(7,218)	—
合 計	\$ 1,403	\$ (16,573)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532	\$ (1,928)
處分投資損益	3,491	(3,625)
外幣兌換損益	2,181	(19,064)
什項支出	(1,487)	(4,087)
減損損失	(29,002)	(67,888)
合 計	\$ (24,285)	\$ (96,592)

卅三、財務成本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銀行借款利息	\$ 9,764	\$ 15,648
其他借款利息	98	180
減：資本化利息	—	(5,555)
合 計	\$ 9,862	\$ 10,273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74%~1.79%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銀行借款利息	\$ 38,604	\$ 43,199
其他借款利息	357	244
減：資本化利息	—	(14,679)
合 計	\$ 38,961	\$ 28,764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31%~2.13%

卅四、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5,809	\$ 1,00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
	55,813	1,001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2,523	19,764
	12,523	19,7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8,336	\$ 20,765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66,879	\$ 7,6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89	324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3,613)
	80,772	4,326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61,085	132,605
	161,085	132,6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1,857	\$ 136,931

(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 2,564	\$ 3,484	\$ 1,966

	104 年度(實際)	103 年度(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1.78%	—

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87 年度以後	\$ 1,162,165	\$ 695,121	\$ 607,113

(四)合併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除榮福公司及亞碳公司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外，餘皆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卅五、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400,582	\$ 78,68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27,870	527,870
基本每股盈餘	\$ 0.76	\$ 0.15

稀釋每股盈餘

	105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400,582	\$ 78,68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27,870	527,87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仟股)	1,136	57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29,006	528,442
稀釋每股盈餘	\$ 0.76	\$ 0.15

基本每股盈餘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033,739	\$ 612,72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27,870	527,870
基本每股盈餘	\$ 1.96	\$ 1.16

稀釋每股盈餘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033,739	\$ 612,72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27,870	527,87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仟股)	1,136	57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29,006	528,442
稀釋每股盈餘	\$ 1.95	\$ 1.16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卅六、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為發展電子部門業務，於民國 104 年 5 月底以現金 170,595 仟元購入亞洲碳素公司 37.91% 股權。

(一)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104 年 5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7,414
應收帳款	5,712
其他應收款	3,633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01
存 貨	44,234
預付款項	21,573
其他流動資產	6,2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697
無形資產	1,840
存出保證金	7,787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183)
其他應付款	(38,316)
預收款項	(19)
其他流動負債	(395)
長期借款	(313,581)
存入保證金	(362)
應付租賃款	(15,436)
可辨認之淨資產	\$ 361,783

(二)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104 年 5 月 31 日
收購之對價	\$ 170,595
加：非控制權益	224,631
減：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361,783)
商 譽	\$ 33,443

(三)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4 年 6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支付之對價	\$ 170,595
減：取得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414)
	\$ 73,181

(四)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至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止，來自亞洲碳素公司之經營成果分別為營業收入 6,483 仟元及本期淨損 87,545 仟元。若假設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即納入合併，則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及本期淨損分別為 11,672 仟元及 194,404 仟元。

卅七、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一)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 1.民國 105 年 6 月取得榮福公司 0.70%之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93.99%增加為 94.69%。
- 2.民國 104 年 9 月取得亞洲碳素公司 3.89%之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37.91%增加為 41.80%。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 轉出之非控制權益	\$ 1,551	\$ 10,865
支付之現金對價	(1,780)	(14,00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額	\$ (229)	\$ (3,135)

(二)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

民國 105 年 6 月亞洲碳素公司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而增加 22.79%之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41.80%增加為 64.59%。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入之非控制權益	\$ (73,563)
收取之現金對價	54,572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數	\$ (18,991)

卅八、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一年內	一年後	合 計	一年內	一年後	合 計	一年內	一年後	合 計
資 產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5,438	\$ —	\$ 15,438	\$ 8,285	\$ 17,815	\$ 26,100	\$ 30,888	\$ 22,734	\$ 53,622
存 貨	—	—	—	92,657	64,965	157,622	203,694	64,965	268,659
其他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5,373	12,165	17,538	12,827	13,034	25,861	6,000	19,861	25,861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66	—	66	286	120	406	286	120	406
負 債									
應付建造合約款	130	—	130	537	—	537	632	—	632
其他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8,166	6,501	14,667	18,443	9,517	27,960	20,243	7,932	28,175

卅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與關係人重大交易

1.向關係人借款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	\$ —	\$ —	\$ 2,200

(二)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福利	\$ 16,677	\$ 17,823
退職後福利	196	14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合 計	\$ 16,873	\$ 17,968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福利	\$ 51,357	\$ 47,026
退職後福利	611	56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合 計	\$ 51,968	\$ 47,594

四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 稱	擔保用途	帳 面 價 值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其他金融資產	借款、存出保證金	\$ 41,811	\$ 53,846	\$ 50,8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 款	3,293,442	3,483,790	2,270,310
投資不動產淨額	借 款	85,255	—	—
合 計		\$ 3,420,508	\$ 3,537,636	\$ 2,321,200

四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為進口原物料已 開立未到期流通 在外之信用狀	\$ 1,226,283 (含 9,703 仟美金)	\$ 1,254,957 (含 14,652 仟美金)	\$ 1,014,168 (含 6,151 仟美金)

(二)重大營業租賃

1.租賃協議：

亞洲碳素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生產廠房、辦公大樓、資材庫及地下室停車位，租賃期間原為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每月租金為 1,150 仟元，並自第四年起每年四月起之租金按主計處公告當年三月份之消費者物價指數漲幅調整租金，每年最低調漲 2%；民國 104 年 6 月 1 日後修正租賃範圍，每月租金調整為 700 仟元，復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起調整租金為 600 仟元，其餘條件不變。

2.認列為費用之給付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最低租賃給付	\$ 6,000

3.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05 年 9 月 30 日
不超過 1 年	\$ 7,272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0,572
超過 5 年	12,083
	<u>\$ 49,927</u>

四二、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四三、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四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合併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四五、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2,973,933	\$ 3,490,993	\$ 2,782,2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03	1,989	5,21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30,875	563,469	540,598
合 計	<u>\$ 3,510,711</u>	<u>\$ 4,056,451</u>	<u>\$ 3,328,074</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223,721	\$ 5,028,253	\$ 4,269,351

1.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包含依衡量種類歸類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等。

(二)公允價值資訊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值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公允價值衡量層級相關資訊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1)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5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903	\$ —	\$ —	\$ 5,903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77,927	—	—	177,927
合 計	\$ 183,830	\$ —	\$ —	\$ 183,830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89	\$ —	\$ —	\$ 1,989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4,681	—	—	194,681
合 計	\$ 196,670	\$ —	\$ —	\$ 196,670

10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211	\$ —	\$ —	\$ 5,211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71,710	—	—	171,710
合 計	\$ 176,921	\$ —	\$ —	\$ 176,921

合併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本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4.以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無。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四)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減少(4,957)仟元及 272 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存款及借款。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季度之影響數。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1%，合併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1,175 仟元及 3,468 仟元。

3.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經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1%，合併公司於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779仟元及1,717仟元。

(五)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105年9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9月30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8%、86%及8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六)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5 年 9 月 30 日				
	1 年 內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50,000	\$ —	\$ —	\$ 3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9,984	—	—	9,984
應付款項	1,481,019	—	8,218	1,489,237
長期借款	321,774	1,010,491	24,821	1,357,086
存入保證金	10,451	6,537	—	16,988
其 他	—	—	426	426
合 計	\$ 2,173,228	\$ 1,017,028	\$ 33,465	\$ 3,223,721

1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463,000	\$ —	\$ —	\$ 1,463,000
應付短期票券	99,952	—	—	99,952
應付款項	1,680,677	—	7,297	1,687,974
長期借款	149,750	1,576,104	19,998	1,745,852
存入保證金	21,145	9,904	—	31,049
其 他	—	—	426	426
合 計	\$ 3,414,524	\$ 1,586,008	\$ 27,721	\$ 5,028,253

104 年 9 月 30 日				
	1 年 內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498,000	\$ —	\$ —	\$ 1,498,000
應付短期票券	119,885	—	—	119,885
應付款項	954,902	—	7,242	962,144
長期借款	96,002	1,466,550	94,910	1,657,462
存入保證金	23,542	8,318	—	31,860
合 計	\$ 2,692,331	\$ 1,474,868	\$ 102,152	\$ 4,269,351

(七)融資額度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u>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	\$ —	\$ —
— 未動用金額	270,000	270,000	270,000
	\$ 270,000	\$ 270,000	\$ 270,000
<u>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1,482,564	\$ 2,977,209	\$ 2,918,720
— 未動用金額	2,615,868	1,157,539	1,315,651
	\$ 4,098,432	\$ 4,134,748	\$ 4,234,371
<u>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1,525,865	\$ 1,623,591	\$ 1,608,128
— 未動用金額	516,698	669,993	830,492
	\$ 2,042,563	\$ 2,293,584	\$ 2,438,620

四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有關合併公司受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貨幣性項目：

105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美 金	4,349	31.36	\$ 136,382
人民幣	353	4.6962	1,658
<u>金融負債</u>			
美 金	20,212	31.36	633,833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美 金	25,334	32.825	\$ 831,576
人民幣	352	5.055	1,781
<u>金融負債</u>			
美 金	20,813	32.825	683,188

104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美 金	5,051	32.87	\$ 166,033
人民幣	410	5.1672	2,116
<u>金融負債</u>			
美 金	4,287	32.87	140,916

非貨幣性項目：無。

註 1：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註 2：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181 仟元及(19,064)仟元。

四七、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民國 105 年度已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為 4,283 仟元。
- (二)如附註十一所述，民國 105 年度將存貨 64,965 仟元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 (三)如附註十七所述，民國 105 年度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256 仟元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四八、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之必要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備註
													名稱	價值			
1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30,000	\$ 30,000	\$ -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660,071	\$1,320,142	
2	榮福(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	15,000	-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4,164	72,491	
3	裕盛開發(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	15,000	-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92,261	384,521	
4	美都建設(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000	7,000	-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7,005	14,010	
5	臺灣愛可芮(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000	24,000	-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4,205	48,409	
6	景碩工程(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000	6,000	-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5,793	11,587	

註一：本期期末餘額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二：

	貸出公司	貸出公司淨值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	\$ 6,600,708	10%淨值	20%淨值
2	榮福(股)公司	\$ 241,635	10%淨值	30%淨值
3	裕盛開發(股)公司	\$ 961,303	20%淨值	40%淨值
4	美都建設(股)公司	\$ 70,052	10%淨值	20%淨值
5	臺灣愛可芮(股)公司	\$ 121,023	20%淨值	40%淨值
6	景碩工程(股)公司	\$ 57,933	10%淨值	20%淨值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逸昌科技(股)公司 股票		備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8,000	\$ 4,902	0.64	\$ 4,902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8,800	908	2.38	—
	環宇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01,520	89,400	5.75	—
	環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20,550	10,628	14.80	—
	坤基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2,000	8,160	7.14	—
	友嘉實業(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45	818	0.06	—
	友邦興業(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20	339	0.06	—
	豪倫電子(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2	15	0.01	—
	台灣麗偉電腦機械(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352	373	0.06	—
	冠寶科技(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9	16	0.01	—
	視傳科技(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480	608	0.61	—
	瑠明光電(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0,000	2,394	2.72	—
	公信電子(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48	93	0.02	—
	浩瀚數位(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370	0.11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股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777	10.00	—
	立電(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0,000	8,734	19.00	—
	Deng Yun Co., Ltd 股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1,945	12,562	3.09	—
	裕潔(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9,000	8,190	19.00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裕盛開發(股)公司	台郡科技(股)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7	\$ 112	—	\$ 112	
	科納光通(股)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	1,117	0.04	1,117	
	鑫禾科技(股)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0	1,281	0.03	1,281	
	華夏海灣塑膠(股)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	9	0.00	9	
	中國砂輪企業(股)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0	1,293	0.02	1,293	
	美律實業(股)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2,091	0.01	2,091	
	華邦電子(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0	45,450	0.13	45,450	
	嘉澤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0,000	35,948	0.46	35,948	
	晶焱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5,150	0.15	5,150	
	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7,150	0.59	7,150	
	翔名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0,000	27,508	0.76	27,508	
	聚鼎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31,000	0.62	31,000	
	柏騰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455	0.12	2,455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77	0.01	177	
	佳必琪國際(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760	0.06	2,760	
	凌通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810	0.09	3,810	
	太平洋醫材(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4,995	0.08	4,995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5,250	0.04	5,250	
	瑞耘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000	1,372	0.14	1,372	
	視傳科技(股)公司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480	119	0.61	—	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裕盛開發(股)公司	茂佳精密科技(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2,600	0.63	註
	台灣農畜產業(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7,979	10,962	2.01	註
	台畜敦南(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6,126	1,675	3.27	註
	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0,000	78,120	6.98	註
	富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0,000	7,527	5.00	註
	宏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	—	9.76	註
	宇匯知識科技(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744	40	0.24	註
	浩瀚數位(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000	1,500	0.35	註
	德一精密國際(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5,000	2,440	19.00	註
	Deng Yun Co., Ltd 股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6,000	69,650	12.04	註
GRAND CAPITAL CO.,LTD					USD 2,221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1	利息收入	\$ 518	0.01
1	榮福(股)公司	磊庭營造(股)公司	3	其他長期投資	500	—
2	天籟實業(股)公司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1,932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本公司	台灣隔熱材料工業(股)公司	台灣	各種隔熱之生產、加工及工程設計安裝者	\$ 12,000	\$ 12,000	293,333	26.67	\$ (3,151)	\$ (840)	
	大華創投(股)公司	台灣	對被投資事業從事創業投資等業務	400,000	400,000	40,000,000	25.00	37,774	9,444	
	美好實業(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64,736	364,736	33,580,210	49.38	11,690	12,891	
	元捷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09,896	209,896	21,000,000	42.00	(25,444)	(6,821)	
	裕捷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23,539	223,539	21,320,000	41.40	(13,747)	2	
	元耀開發(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5,305	55,305	1,200,000	33.22	1,599	531	
	臺灣愛可芮(股)公司	台灣	精密儀器與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業	229,364	229,364	14,409,651	64.79	(4,540)	(2,942)	子公司
	榮福(股)公司	台灣	高樓及各種建築物之機電管理與清潔維護等服務業務	512,927	511,147	21,158,107	84.63	(15,450)	(12,841)	子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等業務	1,633,997	1,633,997	103,512,931	99.54	(16,763)	(16,433)	子公司
	元欣科技材料(股)公司	台灣	基本精密化學材料及塑膠原料製造業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11,496)	(11,496)	子公司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等	602,231	602,231	22,947,950	65.57	25,388	14,911	子公司
	GVISION-USA, INC.	美國	液晶顯示器銷售	56,266	56,266	666,667	66.67	(1,802)	(961)	子公司
	景碩工程(股)公司	台灣	橋樑及建築工程	205,000	205,000	12,600,000	100.00	(4,022)	(1,464)	子公司
	磊庭營造(股)公司	台灣	土木及建築工程	75,683	75,683	7,526,667	75.27	(6,307)	(4,713)	子公司
	亞洲碳素(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192,400	60,000	15,640,000	34.76	(121,468)	(24,531)	子公司
榮福(股)公司	GRAND CAPITAL CO., LTD	汶萊	一般投資業	2,500	2,500	—	2.78	(59)	註	子公司
	美都建設(股)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154,437	154,437	6,130,000	68.11	4,431	註	子公司
	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GPS模組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20,000	20,000	1,250,000	4.03	(13,295)	註	
	亞洲碳素(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115,850	74,000	7,285,000	16.19	(121,468)	註	子公司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依規定免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裕盛開發(股)公司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汶萊	一般投資業	\$ 122,572	\$ 122,572	—	62.03	\$ 142,974	\$ 1,204	註 1	子公司
	GRAND CAPITAL CO.,LTD	汶萊	一般投資業	88,090	88,090	—	97.22	69,047	(59)	註 1	子公司
	榮福(股)公司	台灣	高樓及各種建築物之機電管理與清潔維護等服務業	1,166	1,166	53,197	0.21	514	(15,450)	註 1	子公司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等	93,166	93,166	3,527,050	10.08	98,790	25,388	註 1	子公司
	美都建設(股)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83,223	83,223	2,870,000	31.89	22,339	4,431	註 1	子公司
	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GPS 模組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155,449	155,449	10,105,260	32.60	82,577	(13,295)	註 1	
	磊庭營造(股)公司	台灣	土木及建築工程	110,757	110,757	2,473,333	24.73	20,756	(6,307)	註 1	子公司
	天籟實業(股)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業	5,000	5,000	500,000	50.00	3,530	586	註 1	子公司
	元捷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00	1,000	100,000	0.20	1,035	(25,444)	註 1	
	裕捷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00	1,000	103,000	0.20	1,387	(13,747)	註 1	
磊庭營造(股)公司	上福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3,995	103,995	10,400,000	100.00	406	(201)	註 1	子公司
	亞洲破素(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77,917	50,595	4,756,110	10.57	34,668	(121,468)	註 1	子公司
	榮福(股)公司	台灣	高樓及各種建築物之機電管理與清潔維護等服務業	59,670	59,670	2,461,351	9.85	23,790	(15,450)	註 1	子公司
	景碩工程(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13,855	—	1,385,527	3.08	10,099	(121,468)	註 1	子公司
亞洲破素(股)公司	亞洲石墨烯(股)公司	台灣	產品包括石墨烯、石墨礦、MCMB	1,000	—	100,000	100.00	307	(693)	註 1	子公司
HUGETEMP HOLDINGS LIMITED	HUGETEMP HOLDINGS LIMITED	塞舌爾	一般投資業	—	—	—	—	—	—	註 1	子公司、註 2
	HUGETEMP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	—	—	—	—	註 1	子公司、註 2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依規定免填。

註 2：僅設立登記，未有實際資金匯入，亦未依規定繳交註冊年費。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昆山裕福科技 教育諮詢有限 公司	教育諮詢、資訊 作業、軟件與資 料儲存諮詢；開 發、建造、出售、 出租房屋及其他 基礎設施、物業 管理諮詢	\$ 185,024 (USD 5,900)	透過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汶萊)轉 投資大陸公 司	\$ 114,464 (USD3,650)	— —	\$ 114,464 (USD3,650)	62.03%	\$ 762	\$ 141,192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14,464 (USD 3,650)	\$ 114,464 (USD 3,650)	淨值×60% \$ 3,960,425

註 1：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美金以 1：31.36 (105 年 9 月 30 日匯率)計算。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接或直接產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九、營運部門資訊

應報導部門係以內部組織作區分，其主要業務如下：

塑化部門：生產與銷售苯乙烯單體之內外銷業務、化學材料與塑膠原料之製售。

工程部門：高樓及各種建築物之機電管理安裝、清潔維護及土木建築等服務業務。

投資部門：一般投資業務。

電子部門：碳材料高溫石墨化之研製及電子零件銷售業務。

其他部門：係未達量入門檻之部門彙總，其主要收入為一般服務業務、醫療器材批發及一般旅館業務等。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之資訊如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塑化部門	工程部門	電子部門	投資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555,272	\$ 394,153	\$ 86,520	\$ 26,261	\$ 197,242	\$ 9,094	\$ 10,268,542
部門間收入	—	—	—	—	1,932	(1,932)	—
收入合計	\$ 9,555,272	\$ 394,153	\$ 86,520	\$ 26,261	\$ 199,174	\$ 7,162	\$ 10,268,542
部門損益	\$ 1,251,176	\$ (15,770)	\$ (123,938)	\$ (14,489)	\$ 27,425	\$ 92,968	\$ 1,217,37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淨(損)益之份額	\$ (45,263)	\$ (11,790)	\$ (693)	\$ —	\$ —	\$ 72,404	\$ 14,658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28,933)	\$ (5,577)	\$ (25)	\$ (1,129)	\$ (6,193)	\$ —	\$ (241,857)
資產總額	\$ 9,177,486	\$ 822,784	\$ 708,797	\$ 1,274,919	\$ 853,461	\$ (2,293,480)	\$ 10,543,967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塑化部門	工程部門	電子部門	投資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071,081	\$ 404,790	\$ 60,146	\$ 46,088	\$ 189,808	\$ (5,258)	\$ 9,766,655
部門間收入	—	—	—	651	2,206	(2,857)	—
收入合計	\$ 9,071,081	\$ 404,790	\$ 60,146	\$ 46,739	\$ 192,014	\$ (8,115)	\$ 9,766,655
部門損益	\$ 732,791	\$ (30,950)	\$ (201,947)	\$ 6,223	\$ 8,120	\$ 178,617	\$ 692,85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淨(損)益之份額	\$ (20,958)	\$ (16,066)	\$ —	\$ —	\$ —	\$ 65,542	\$ 28,518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28,390)	\$ (394)	\$ (30)	\$ (4,059)	\$ (4,058)	\$ —	\$ (136,931)
資產總額	\$ 9,187,371	\$ 1,157,748	\$ 692,651	\$ 1,319,979	\$ 897,381	\$ (2,342,764)	\$ 10,912,366